

金顶街街道西福村社区环境提升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元王
印梦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 金顶街街道西福村社区环境提升工程 已由 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京石景山发改(审)(2025)39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金顶街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谊创恒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金顶街街道金顶北街59号院内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拆除工程：铣刨沥青路面4657.63平方米；拆除步道砖、透水砖路面3065.81平方米；拆除路缘石2014.73米；拆除混凝土路面334.94平方米；拆除散水1201.22平方米；拆除宣传牌17套；拆除转角镜3套；拆除现状围挡42.36平方米；拆除廊架4套；拆除防腐木坐凳15套；拆除棋牌桌器材21套；挪移晾衣杆2套；拆除路灯17套；拆除垃圾站、衣物回收箱7套；拆除岗亭1项；拆除砖墙91.17立方米；拆除铁艺护栏193.82平方米；拆除石材地面4.45平方米；拆除水泥地面56.86平方米；雨水管道、污水管道清淤1500米。铺装工程：80毫米厚透水砖1570.66平方米；60毫米厚透水砖1112.94平方米；沥青路面4656.74平方米；新作散水1896.28米；塑胶地面387.15平方米；混凝土平道牙888.52米；混凝土立道牙851.36米；新作树池25套；井筒升降及保护1项。公共设施：邻里互动广场廊架1套；休闲广场廊架1套；综合运动广场廊架1套；邻里互动广场宣传栏1套；现状车棚改造1座；新建膜结构车棚1座；新作冲孔板围墙23.95平方米；花池墙面改造346.9平方米；铁栅栏刷漆210.03平方米；新作栏杆111.11平方米；弹性涂料面层围墙翻新302.95平方米；真石漆墙面围墙翻新159.25平方米；新建围墙548.07平方米；混凝土平台面15.99平方米；石材台阶10.96平方米；石材坡道19.09平方米；不锈钢栏杆16.38米。活动广场：广场廊架1座；背景墙1处；玻璃钢坐凳4套；电箱装饰1套；地面图案绘制1项；儿童保护提示牌1套。综合广场：背景墙2处；玻璃钢坐凳2套；新作台阶1.26平方米；900毫米高栏杆2米；乒乓球桌挪移2套；健身器材挪移1项；儿童保护提示牌1套。电气工程：门禁拆除及新作恢复28套；钢管及电缆敷设617.06米；配电箱1套；庭院灯利旧安装16套；新庭院灯安装10套；插座39套；防爆灯17套。绿化工程：元宝枫4株；晚樱3株；山桃11株；西府海棠3株；紫丁香12株；紫薇12株；金银木8株；北海道黄杨95.6平方米；大叶黄杨372.4平方米；金叶女贞113.7平方米；紫穗狼尾草14.8平方米；藤本月季86.3平方米；马蔺51.9平方米；麦冬176.2平方米；匍匐委陵菜798.3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460.13 (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 90 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 拆除工程、铺装工程、公共设施、电气工程、绿化工程。
- 2.5 其他 本项目接收异议联系人：张曼，联系方式：13520034086。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 资质，/ (近年类似工程描述)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 级(含以上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_____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 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5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6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6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金顶街街道办事处	招 标 代理 机 构： 北京谊创恒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顶街五区一号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166号1号楼13层1304室
联 系 人： 冯越	联 系 人： 张曼
电 话： 010-88711860	电 话： 13520034086
电子 邮 件： /	电子 邮 件： bjychj6688@163.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冯越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010-8871186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010-8871186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 年 05 月 29 日